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

公共事務及社區參與獎**助**金申請書

（請下載填寫並簽名後向所學會申請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學 號 |  |
| 工作類別（請在方格內勾選） |  | 社區營造事務 |  | 社會服務 |
| v | 公共事務參與 |  | 學生自治與學習 |
| 團隊成員（若無，不必填寫） |  |
| 申請金額 |  |
| 請敘述擬工作目的、計劃和預算表等，以供審查 |
| 核定結果 | （請勿填寫） |

說明：

一、本申請資料請用正楷填寫，字跡不可潦草，以免有礙作業影響權益。

二、請檢附有關該活動的簡介（主辦單位、主題、相關費用）、活動時間/地點、相關發表及照片等附件資料。

三、每案補助上限為20000元台幣。

四、原則上第一次撥款為總額的70%，結案後進行餘額撥款。特殊情況可提出一次性撥款。

審核通過，領取款項時簽名

申請者簽名：

撥款者簽名（財務）：